

## 九字真言助我渡过劫难

法轮大法好  
真善忍好

诚念得福报

【明慧网】(中国大陆明真相世人)我曾经是大陆某省一位副省长的司机，后来被安排在某国企任市场部经理。因业务关系，我认识了一位某机关人员，他给我的印象是善良，谦和有礼，业务精炼，工作中有需要的他都热心帮忙，我们关系相处得很融洽。闲谈中了解到他毕业的学校，曾是我父母任教所在的学校，我们的关系更近了一层，因此我称他为师兄，他叫我师弟。

有一天，师兄问我：“你听说过三退保平安吗？”我说没听说过。师兄告诉我：“现在天灾人祸这么多，是因为人们受无神论的毒害，不相信善恶有报，导致道德败坏，世风日下，什么坏事都敢干，根源就是共产党无神论宣传教育的结果。共产党搞的是假恶斗那一套，历次运动中，杀害了数千万中国人。尤其造谣诬陷法轮功，镇压迫害信仰真善忍的好人，手段之残忍令人无法想象。数十万人被非法关押、劳教、判刑。甚至还活摘法轮功学员器官，牟取暴利。干了这些大坏事，上天一定要淘汰它。三退，就是退出曾经加入过的党、团、队组织，和这个鼓吹无神论的党划清界限，免得上天淘汰它时受牵连。法轮功是被冤枉的，是真正的佛法。请记住法轮大法好，真善忍好，灾难来时就能得到神佛的保佑。”

我听了之后恍然大悟：“原来是这么回事啊，你若不和我说话，我还真不清楚。共产党真是太坏了，真善忍多好啊！我还是党员呢，我退出！”师兄说：“那我给你起个化名退出吧。”

我说：“不用起化名，就用真名退。”师兄说：“太好了！”对我竖起了大拇指。他还叮嘱我：“师弟，你一定要记住，今后无论遇到什么危难，你就诚心默念九字真言‘法轮大法好、真善忍好’，就一定会逢凶化吉，遇难呈祥的。”我发自内心的说：“好的，师兄，您说的我都记住了。”

真是天有不测风云，人有旦夕祸福。大约半年后，我上面提到的那个副省长因贪腐落马，相关下属几十人被抓。因我曾经是他的司机，虽然早已调离，但仍未能幸免于难。

在阴森恐怖的留置室，专案组的人员让我交代利用该副省长的名义都干了哪些违法违纪的事，同时还威逼利诱，让我揭发他人违法违纪的事。我回答他们：“我没干过违法违纪的事儿，我也不知道别人的事儿。”他们说：“不可能！你给该副省长当了那么长时间的司机，你敢说你没干过你违法违纪的事儿？谁能相信呢？你还敢和组织对抗？！就你这态度，你就等着判刑吧！”

他们多次威逼恐吓。别提当时我的心情有多糟糕了，感觉天都塌了一般，死的心都有。忽然间我想起了师兄告诉我的遇到危



难时要默念“法轮大法好，真善忍好”。我心里一下子踏实了，我就在心里不停地念诵：“法轮大法好！真善忍好！法轮大法好！真善忍好！”无论白天黑夜，只要醒着我就一直不停地默念！整整念了十五个日日夜夜。其余我什么都不想了，也不去想结局如何了，就是一直默念这九字真言。这九字真言在当时成了我唯一的精神支柱。过后他们再提审我的时候，无论问什么我都不吱声了，就在心里默念：“法轮大法好！真善忍好！”

令我意想不到的是：十五天之后，我被无罪释放了！据我所知，和我同时被抓捕的其他人没有一个这么快出来的。我是最幸运的！因为我诚心相信法轮大法好！真善忍好！

过后我告诉师兄：“多亏您告诉我真相，您告诉我的九字真言太灵了！”衷心感谢李大师帮我度过了这一劫！◇

你知道吗

法轮大法也称法轮功，是由李洪志先生于 1992 年 5 月传出的佛家上乘修炼大法，至今已弘传 100 多个国家，法轮大法的主要著作《转法轮》被译成 50 种语言出版发行。李洪志先生和法轮大法获得各国政府各类褒奖、支持决议案和信函逾万项。

“真、善、忍”的信仰得到了世界各族裔民众的爱戴和尊敬。

# 陕西省宝鸡市眉县法轮功学员侯静再次受骚扰

【明慧网】（明慧网通讯员陕西报道）陕西省宝鸡市眉县 35 岁的法轮功学员侯静女士，在西安市高新区工作，最近再次被两地警察骚扰。

二零二五年八月七日，侯静接到西安市碑林分局张家村派出所民警的电话，问候静的新居住地。侯静没有回答，简单讲了真相后挂断了电话。

八月十二日上午十点多，张家村派出所两名民警和宝鸡市眉县齐镇派出所两名民警，来到侯静老家找她，问她现在新居住地，她还是拒绝了回答。随后，民警要求她跟他们回眉县齐镇派出所做笔录。侯静随后在她妈妈的陪同下，去了眉县齐镇派出所。在派出所中她没有回答他们任何问题，最后让她签字，她坚决不签字。在她拒绝签字后，侯静与她妈妈离开了派出所，回到了家中。

侯静本来在西安市高新区工



作。二零二五年一月八日早上八点十五分左右，她去公司上班途中，在黄雁村地铁 5 号线进站乘车时，被地铁巡警拦截，她被碑林分局长安路派出所第三小组警察绑架到长安路派出所，遭到搜身、强行戴手铐，还被逼坐老虎凳。

一月八日当天下午一点之后，警察将侯静强行带到所住小区，挨家挨户找到侯静私人住所，强行非法闯入侯静家，非法抄走打印机、裁纸刀、现金 5000 多元（后被要回）等。警察非法抄家后，又回到长安路派出所，国保和 610 人员对侯静非法审讯；派出所警察对侯静

强行拍照、录指纹等。晚上七点多，将侯静带到碑林区红缨医院强行做体检，包括：抽血（2 管）、B 超、心电图等。晚上十点多，侯静被送到三爻西安市拘留所非法拘留 15 天。

据明慧网报道的不完全统计，二零二四年陕西省法轮功学员遭受中共各种迫害至少有 159（人次）。其中，49 人被绑架；9 人被非法逮捕；17 人被非法庭审（其中 12 人被非法判刑，5 人未宣判）；10 人被劫持入监；18 人被非法抄家；40 人被骚扰；有 1 人含冤离世；2 人失踪；13 人被敲诈勒索人民币 85900 元。◇

**迫害法轮功 法网难逃**

送您一句真言 为您生命永远  
愿您明白真相 全家幸福平安  
“法轮大法好 真善忍好”



小资料

## 法轮功在中国一直是合法的

中共的洗脑宣传，使很多人疑问：法轮功是不是违法？事实是：中国没有任何一部法律规定法轮功违法。越来越多的律师和法官，认清了这一点。

中国最高效力的法律是《宪法》。翻遍中国《宪法》，没有任何条文规定法轮功违法，相

反，《宪法》保障中国公民的信仰自由。

按照中国现行法律体系，在宪法之下，是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制定的基本法律和其他法律（统称法律）。翻遍中国法律，也找不到任何一部法律说法轮功违法。

“邪教”之说，来自江泽民和党媒《人民日报》。然而公、检、法机关应依法律办案，而不能依照政治运动中的报道或内部指令来办案。

中共在迫害法轮功的过程中一直在以权代法，根本就没讲过法律。中共为了制造迫害借口，导演了“天安门自焚”等诸多假新闻。这恰恰暴露了中共“假恶斗”的本质。◇



你知道吗

● 法轮功书籍中明确指出杀生和自杀都是有罪的，真正的修炼人绝不会杀生或自杀、自焚的。

● 2001 年 8 月 14 日在联合国会议上，国际教育发展组织就“天安门自焚”事件强烈谴责中共当局的“国家恐怖主义行为”。声明说：从录像分析表明，整个事件是政府一手导演的。面对铁证如山的事实，会议上的中共代表一句话也说不出。

● 2003 年 11 月 8 日，由新唐人电视台制作的揭露“天安门自焚”真相的纪录片《伪火》（《False Fire》）获第 51 届哥伦布国际电影电视节荣誉奖。